

有哪些值得推荐的巨好看的言情小说?

(已完结)

我爸是某集团公司的 CEO，某次喝醉，我妈有了我。

从此，我成了我妈要挟我爸的把柄，也成了我爸见不得光的女儿。

想当初我妈年轻貌美，男人都无法拒绝这样主动贴上来的艳福。

我爸想的挺好，花点儿钱养个小情人也不费什么事儿。谁料我妈志向远大，为了逼宫上位偷摸怀孕，眼见上位不成，靠一哭二闹三上吊把我生了下来。

我早产一个月，就是因为我妈听说我爸的老婆生了，忙不迭地去医院做了剖腹产，麻药刚过就打电话逼我爸来认领呱呱坠地的我。

结果，我爸关机了。

说实话，我一点儿也不恨我爸。任是谁碰上这么不省心的女人，都恨不得把当初脱掉的裤子穿回来。

可惜，因为我，他甩不掉我妈。我妈说了，他要是敢甩了我们娘俩，她就抱着我从他公司二十九层的楼顶跳下去。

在寻死觅活一事上，我妈向来是个勇于实践，敢说敢做的人。至少该有的声势造出去了，效果不俗。

我爸将我们安置在一间小公寓里，每月给些生活费。我妈靠着彪悍和死皮赖脸让我们母女有了容身之地。

我对我爸最早的记忆，是我妈夺命连环 CALL 了一个月，以三瓶安眠药，两次割腕的胁迫逼着我爸终于不情不愿地现身我们住的小公寓。

他不耐烦地撂下几叠钱，「不就是要钱吗？跟我的秘书说，没事儿别给我打电话？」

我妈开始翻旧账，火车汽笛一样尖利的声音直冲房顶，「谢海明，你的良心是不是被狗吃了，想当初……」

我爸想来早就听腻了她的哭诉，皱着眉头隐忍道：「今天是妮妮的生日，我得马上回去。」

妮妮就是他和她老婆的女儿谢心妮，与我同年同月同日生。

我妈一把把我揪过来，旗帜一样举到我爸面前，「你只顾着家里的老婆孩子，早忘了这个也是你的亲骨肉了吧！这么多年，你连看都不看她一眼，她也是你的种，也姓谢！」

我爸铁青着脸准备拔腿就走，却被我妈一把抱住了大腿，祥林嫂一样诉说自己这些年的委屈，被我爸始乱终弃，做了单亲妈

妈，毁了一生……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蹭了他一裤子。

没人在意我这个工具人。

我走到茶几前，审视着那几摞钱，仰头问我爸：「你很有钱吗？」

我爸犹豫了一下，不自然地点点头。

我拿起那些钱，吃力地踮起脚尖放到他的手里，「我吃的很少的，不需要这么多的钱。你能陪我几分钟吗？」

我看到他眼里的讶异和震惊。他迟疑了片刻，浑身紧绷地坐在沙发上。

我拿出被翻烂了的一本小册子，那是超市里送的广告，上面有卡通人物和情节简单的故事。

我爬上沙发，挨着他坐下，把画册塞到他的手里。没有丝毫的讨好，自然得像每一个期待父亲关爱的孩子，「你能给我讲个故事吗？」

他果真干巴巴地念了一小段。我认真地听着，慢慢靠在了他的胳膊上。

他走的时候，我喊住他，从桌上拿过来一块奶油都花掉了的蛋糕郑重地放到他的手里。

他后知后觉地恍然大悟，「今天也是你的生日？」

我腼腆地点头。

倒是他有些局促了，搓搓手道：「来得匆忙，也没给你带什么礼物。」

我笑容灿烂地扬了扬手里的画册，「我已经收到最好的生日礼物了。」

第二天，我收到了一个比我还高的洋娃娃。

那一年我五岁。

有些天赋是与生俱来的，比如说察言观色，比如说洞察人心。

2

从那以后，我爸每个月会来个一两次，跟我妈没什么话说，但会给我讲个故事聊聊天，偶尔也会接我出去吃顿饭。

我妈也是个狠人，在一个雨夜又一次灌醉了我爸。

第二天我爸从我妈的床上醒过来的时候，整个人都崩溃了。

所以说人是有可能在同一个地方跌两次跟头的。

十个月后，弟弟出生了。第一次见到这个浑身皱巴巴的小家伙，我觉得他丑极了。

他张着没牙的小嘴哭得满脸通红。我伸出一根手指碰了碰他的脸蛋儿。他马上不哭了，一扭头便叼住了我的手指，用力地吮

吸起来。

因为有了弟弟，我爸给我们换了一处大些的公寓，每月的生活费也翻了一番，条件比以前好了许多。

我妈抱着弟弟，重新燃起了曾经的豪情壮志。

她一边亲着弟弟的小脸蛋儿一边向我炫耀，「你爸家里的那个母老虎就生了谢心妮一个丫头片子。还是老娘有本事，生出来一个带把儿的。冲着你弟弟，你爸也得把我放在那个母老虎前头。」

事实证明，她又想多了。

我爸压根儿就没有离婚娶她的意思，还恶狠狠地警告她：「王玉艳，你给我放老实点儿。你要是敢把这事儿捅到杜岚面前，我让你吃不了兜着走。你不是整天寻死觅活吗？那就趁早死了干净。」

杜岚就是我爸的老婆，后来我才知道，我爸是靠着老丈人家发家的，所以他不可能离婚。

我妈把弟弟塞到我的怀里，尖叫着一脑袋撞向我爸的肚子，「老娘不活了，你打死我们娘儿几个算了。」

弟弟吓得大哭起来。我紧紧地抱着他，冷眼看着眼前揪成一团的男女。

如果一个人可以选择自己的父母，我一定不会选他们。

混战以我妈鼻青脸肿，我爸一脸血道子告终。

自此以后，我妈也消停了。她终于明白，我爸无论如何也不会娶她，即便她生了儿子。

消停后的我妈不再把我爸当做人生目标。用她的话说：「老娘是看开了，什么名分不名分的。你们两个是你爸的种，他想不认都不行。以后老娘就吃他的喝他的，那个王八蛋的钱不花白不花。」

她开始转战麻将桌，一宿一宿地码她的四方城。

她也不再关注自己的容貌身材，几次我去她打牌的地方找她，都看见她一边吆喝着「么鸡，红中……」，一边大口大口地往嘴里塞烧鹅和米粉。

我从小学起就无奈地承担起了照顾弟弟的责任。人家孩子第一次张嘴叫爸叫妈，他会说的第一句话是「姐姐」。别的孩子一哭就找父母，弟弟哭起来只找我。

我曾经很讨厌这个小累赘，因为他我没有童年，我不能像别的孩子一样出去玩。我放学就得回家，我妈要去赶场打牌，我不回来，她就会将两三岁的弟弟一个人锁在家里，任凭他哭得嗓子都哑了，屎尿滚一身。

直到有一天，外面下着大雨，我妈去打牌没有回来。我听着外面轰隆隆的雷声，缩在被子里瑟瑟发抖。我从小就怕听到雷声，总觉得那声音像野兽的嘶吼，随时会将我吞噬。

一个小小的人影在黑暗中爬到我的床上，将自己软软的小身体塞进我的怀中。像无数次我哄他睡觉一样，轻轻拍着我的后背，嘴里念叨着，「不怕，姐姐不怕，轩轩在，轩轩保护姐姐。」

我哭了，用力将他抱在怀中。

那一年弟弟五岁，是他让我明白了手足的意义。

3

轩轩十二岁那年，我考上了上海 FD 大学的金融系。新的生活充满了希望，让我无限向往。

我唯一放心不下的是轩轩，跟着我妈那样的人生活，他连一日三餐都没有保障。

轩轩刚考上中学，还没有进入青春期，依旧是小孩子圆圆滚滚的模样，却像小大人一样地安慰我，「姐，你放心去上海，我可以自己照顾自己，也可以照顾妈妈。」

我用暑期打工赚的钱，给家里雇了一个做饭的阿姨，然后带着一万个不放心去了上海。

大学的生活丰富又充实，我感觉自己活了十八年，头一回活出了人样。

在这里没有人知道我私生女的身份，没有人会嘲笑欺负我。我也不必面对一个在牌桌上醉生梦死的妈和一个没有责任心没有担当的爹。

然而就在我走后不到一个月，杜岚终于知道了我们的存在。这么多年把她蒙在鼓里倒也不是我爸隐瞒得有多好，而是他真的不在意我们，任凭我们野草一样地生长。

东窗事发还要拜我妈所赐，我那不靠谱的妈打麻将输了很多钱，找我爸要我爸不给，她竟然去找了我爸的老婆杜岚。

杜岚屈尊俯就地来到我们住的公寓，提出给我妈十万块钱，让她带着轩轩有多远滚多远。

我妈嫌钱少，嚷嚷起来，「十万？你打发要饭的呢？我给老谢生了两个孩子，老二还是个儿子呢。私生子怎么了？你别以为我不懂，私生子也有继承权，轩轩将来是要继承老谢家业的。」

杜岚站起身，冷笑了两声走了。

不知她回去跟我爸怎么摊牌的。再次到我家时，她提出给我妈五十万，条件是要接走轩轩。

我妈正被债主逼得走投无路，见了那五十万两眼冒光。

等我知道消息想要阻止时已经来不及了，轩轩被杜岚带回了她和我爸的家。

我在电话里质问我妈：「轩轩才十二岁，你就让他去过寄人篱下的日子。你站在杜岚的立场想想，她凭什么会对丈夫的私生子好？」

我妈还了外债一身轻松，「她凭什么不对轩轩好？轩轩是你爸的儿子，他们老谢家唯一的男丁。你弟弟是跟着你爸享福去了，那大房子住着，整天有保姆伺候着。你也别眼红，谁让你是个闺女呢？又不能传宗接代，人家当然不要你。等你弟弟在谢家站稳脚跟，咱们娘俩也能跟着得济。他有钱了能不管你这个亲姐姐？」

我急了，「你马上去把轩轩接回来，吃糠咽菜也要把他带在身边！」

我妈发扬了她一贯的老赖精神，「接回来？接回来给你送去？老娘告诉你，你可别毁了你弟弟的前程，他跟着你爸呢，那是你们的亲爹。老娘养了你们姐弟俩十几年，也该你爸接手了。再说了，那五十万已经让老娘花干净了，我去要你弟弟，人家要钱怎么办？你掏这五十万？」

我气得「啪」地挂断电话。

稍微平复了一下，我又抓起电话打给我爸，问他这是怎么回事，杜岚到底要做什么。

我爸冲我发牢骚，「还不是王玉艳那个蠢女人，竟然找杜岚去要钱，这才让杜岚知道了你们的存在。这些日子我都快被这事儿烦死了。杜岚要接轩轩到跟前是她大度，不计前嫌。我还能说什么？借这个机会，让轩轩认祖归宗也是好事，怎么说也是我儿子。」

原来我爸也是这个想法，还为杜岚的大度感恩戴德呢。

事已至此，我只能审时度势地压下心头的焦虑，放软了声音劝我爸，「爸，既然轩轩养在您身边，您就多照应着。轩轩才十二岁，正是最需要父亲指引的年纪。您这么成功，在您的教育下，他也一定会成长为一个跟您一样优秀的人。」

这话说得我自己都快吐了。但十几年的父女，我太清楚我爸那膨胀到要爆炸的虚荣心，他尤其享受别人的崇拜和吹捧。

我远在上海鞭长莫及，只能寄希望于我爸能够对轩轩上心，不要任由轩轩被杜岚和谢心妮欺负。

我每天都给轩轩打电话，刚开始他会叽叽喳喳地跟我诉说对新家的不适应。杜阿姨整天板着个脸，妮妮姐姐也不喜欢他。他的活动范围只被局限在自己的房间。

后来轩轩的话越来越少，只说自己很好，新家的饭菜很好吃。

有一天在电话里轩轩忽然跟我说：「姐，我想回家，我不想住在这里了。我可以自己做饭，我会做蛋炒饭，还会做西红柿炒鸡蛋。」

我听了都要心疼死了，只能流着眼泪向他承诺，「轩轩，给姐姐四年的时间。等姐姐上完学，我一定把你接到我身边。」

轩轩沉默了一会儿，轻声道：「姐，我等你。」

几天后，我正在肯德基里打工，我妈打电话给我，「妍妍，不好了，你弟弟出事儿了……」

我脑袋嗡地一声响，整个人都傻掉了，耳朵里只听见她自怨自艾的哭嚎，「我怎么这么命苦，儿子的福还没享上呢，他就这么走了，白养了他十二年……」

我用了十分钟的时间才明白她在说什么，我的弟弟轩轩在我爸家吃了一个杏仁派，导致浑身过敏，不治身亡了。

轩轩两岁时我喂了花生糊给他，不一会儿他就浑身起疹子，小脸都肿了。吓得我赶紧把我妈从牌桌上叫回来，将轩轩送去医院。

医生检查后说轩轩是对坚果类食物过敏，幸亏送来得早，晚了会有生命危险，过敏引起的喉头水肿会导致窒息。

从那以后，轩轩的食谱里就剔除了坚果。

轩轩对坚果过敏的事儿我爸和我妈都很清楚。在我的三令五申下，轩轩自己也非常当心。

实际上随着他渐渐长大，偶尔沾一点问题不大。我无法想象他究竟吃了多少才会造成这么严重的过敏。

电话从我手中滑落，我用力撑着桌子才没让自己跌倒，尖锐的痛苦从心底蔓延到全身。

那个会在打雷的时候安慰我不怕的弟弟，那个说会等我的弟弟，终究是没有等到我将他接到身边。

六年后，再次回到这座城市时我已经完成了 FD 大学本科和研究生的学业。

这六年我在异乡上学，学费都是靠自己打工挣出来的。我没有回来过，也没有联系过他们任何一个人。因为我不敢。

轩轩就像我心口的一道伤疤，在我羽翼未丰之前，我不敢揭开那道疤，我怕我会忍不住。

我妈还住在当初的公寓，其实她才四十多岁，但常年熬夜打牌和不自律的生活让她看上去臃肿又衰老，年轻时的美貌早已荡然无存。

她打开门看到是我，愣了足足有一分钟，然后狠狠地抹了一把眼泪，「死丫头，你还知道回来？你还记得你有个娘！你弟弟比你良心多了，要是他还在……」

「他六年前就不在了。」我冷冷打断她。

再次走进这间公寓，只觉得物是人非。

我妈擦干眼泪，热情地招呼我坐，「回来就好，回来就好。你上了这么多年的学，如今也出息了，老娘总算是熬出头了，还指着你养老呢。」

我看了看堆满脏衣服的沙发，坐在了餐桌前的椅子上，叫住要去倒茶的我妈，「不用忙活了。我来就是要问你一句话。当初你送走轩轩时，有没有告诉过杜岚他们轩轩对坚果过敏？」

「怎么没说？」我妈瞪圆了眼睛，「我是千叮咛万嘱咐，那孩子对坚果过敏，什么花生腰果的只要是带壳的都不能碰。杜岚答应的好好的。再说轩轩当年都十二了，他自己也知道自己的毛病，一向挺小心的。」

我没有再说什么，无视我妈喋喋不休的挽留，离开了那个曾经的家，只带走了桌子上一张轩轩的照片，那是他十二岁生日时我给他拍的。照片里的他笑得眼睛弯弯，露出一口小白牙。

这张照片我也有，我只是不愿再把他留在那个公寓里。

我约我爸在咖啡厅见面，他倒是变化不大，还是老样子，男人果真更抗老。

「那是个意外。」我爸坐下来后就急急地对我说，好像要证明自己的清白一样，「我嘱咐过家里做饭的张姐，轩轩不能吃坚果。结果那次张姐做了杏仁派放在桌上，忘了告诉轩轩里面有杏仁。轩轩拿起杏仁派就吃了。第二天早上，张姐去他屋喊他起床，就发现……」

「那您呢？头天晚上就没发现他有什么异样吗？」我忍不住问他。

我爸躲避着我的目光，「那天晚上正好我在外面有应酬没在家吃饭。我听你杜阿姨说轩轩吃完晚饭除了脸上有点儿皮疹之外也没有什么其他反应，他也没说自己难受就回屋去睡了。」

我用勺子搅动着面前的黑咖啡，心却狠狠地抽动了一下，仿佛是被一只大手攥成一团。

一个人活活憋死该有多难受？轩轩是独自一人挣扎了一晚上吗？他向大人求救过吗？他是否曾试图给我这个姐姐打个电话？

这些六年间我不敢想，不敢触碰，刻意去回避的问题此刻仿佛洪水一样将我淹没。

「出事后，杜岚立刻就解雇了张姐。」我爸再次强调，「这真的是个意外。你杜阿姨和妮妮姐姐都很喜欢轩轩。轩轩走了，妮妮哭得最凶。」

我端起咖啡喝了一口，满嘴的苦涩。

努力压下心中翻涌的浪潮，我换上一副体贴的表情，「爸爸，过去的事儿不提了，彼此都伤心。」

我爸明显松了一口气，「好好好，不提了不提了。对了，你这次回来有什么打算？」

我冲我爸微微一笑，「我学的就是金融管理。我想进您的公司。」

5

「这个……」我爸面有难色。

我幽幽叹了口气，「轩轩以前常跟我说和您在一起的时间太少。他很崇拜您，可您总是那么忙。如今他不在了，我就想着跟在您身边，就当替他尽孝。而且您事业那么成功，在整个 X 城里叱咤风云，我也想多跟您学习学习。」

眼见我爸神情舒展，我乘胜追击，「我打算从基层的普通员工做起，绝对不会打着您的旗号胡作非为，给您丢脸。我会跟公司说我姓王，叫王心妍，不会给您惹麻烦的。」

我爸不好再推脱，但他也没有如我所愿把我安排进立新集团的总公司。而是暗中将我安排到下属的风投公司，从开发部的业务员开始做起。

兆晟投资公司的 HR 是跟了我爸很多年的老人，所以能够替我隐瞒身份。

没人知道我是谢海明的女儿，我甚至隐瞒了我的学历。

我的工作就是在大街上发调查问卷，然后回收做可行性分析。

工作简单又枯燥，同事都秉着敷衍的态度，随便找几个学生站在街口发问卷，见到行人就死缠烂打地追过去，路人烦的不行，很少有人停下脚步认真完成问卷调查。

我仔细研究了问卷内容，寻找目标人群有的放矢，电商项目受众是年轻人，早教项目受众是新手妈妈，共享电动车项目受众是上班族……几次的数据分析都做得很有参考价值，得到客户的好评。

公司经理刘桐很快就注意到我，我在汇报工作的时候不经意地让他知道我是 FD 大学毕业的，让他很是惊讶，「985 的毕业生干问卷调查太屈才了。」于是提拔我做小组长。

我用了两个月的时间带领小组成员硬磕下了两个项目，让全公司的人都对我刮目相看。合同签署后，我通过 HR 再次让刘桐发现了我的硕士文凭。

「为什么刚进公司的时候没有透露出你的学历？」刘桐问我，「说不定起点更高。」

我不卑不亢地回答：「学历并不能说明什么问题，实力才是最重要的。很多公司都会觉得新人眼高手低，而我只想踏踏实实地凭实力说话。」

就这样我在进公司短短半年后，成为了刘桐的助理。

跟在刘桐身边接触的不再是几十万的小项目，对接的公司都是上市公司，圈子不同了，资源平台也上升了好几个层次。

在与客户的交谈中我得到一个消息，星耀集团有一个标的额上亿的投资项目要做评估。

正好晚上星耀有个工作酒会。我换上当季新款的酒红色 GUCCI 裹身裙，又去做了蓬松的长卷发发型，画上精致偏复古的妆容。

星耀的酒会在四季酒店举行，我本以为这身打扮能让我很容易地混进去，没想到门口有安保人员查验宾客身份，竟然将我拦住了。「女士，请出示您的请柬。」

「稍等。」我微笑着打开手包假装翻找，余光却瞟向旁边。

正好一个高瘦挺拔的男人经过。他手里可没拿请柬，但也没有人拦他，他就从我身边大步走过。

我上前两步，一伸手挎住了他的胳膊，笑着嗔怪，「你走得这么快，怎么也不等等我。」

他诧异地扭头看我。这个人大约三十岁上下，五官立体深邃，一双眼睛尤其迷人。

安保眼睁睁地看着我进了宴会厅，没有再阻拦。

离开安保的视线我才惊讶地「啊」了一声，放开那个男人的手臂，「对不起，我认错人了。」

他勾起嘴角笑了笑，幽深锐利的目光仿佛能透过我的皮相直达我的灵魂。

随即他向我微微躬了躬身，「这是我的荣幸，祝你度过一个愉快的晚上。」然后消失在宾客之中。

6

我环视酒会，很快在宾客中锁定了目标。星耀集团的太子爷靳烨磊，二十五岁，刚从海外学成归来。

他是我爸大女儿谢心妮的未婚夫。据说两家是世交，在生意上也来往紧密。他与谢心妮也算是青梅竹马。

我从侍者的托盘里取过一杯鸡尾酒，从靳烨磊背后的视线盲区走到他的身边。

他一身书卷气，温文尔雅，斯斯文文的样子，不像集团的贵公子，倒像个刚走出校门的大学生。

此刻他正在跟对面的人讲话，神情专注，不时地微笑点头。

大概是感觉到有人接近，余光往我这边扫了一眼，然后便自然而然地揽住了我的腰。

我低低地「啊」了一声。

他闻声一震，扭头看我，赶忙收回了手臂，俊脸通红地道歉，「对，对不起，我还以为是……」

一个女人快步从不远处走来，神色愠怒地来到他身边，宣示主权一样挽上他的胳膊。正是我只从照片里见过的谢心妮，我爸的大女儿，我同父异母的姐姐，靳烨磊的未婚妻。

我毫不在意地向靳烨磊笑笑，「没关系。」然后扫了一眼谢心妮，微微一笑后信步走开。

谢心妮抿紧了嘴，不自然地抽了抽身上的酒红色 GUCCI 裹身裙。

对，我们华丽丽地撞衫了。

我从我爸那里得知谢心妮是 GUCCI 的忠实用户，便去查阅了 GUCCI 的订单记录，知道她订了这款当季新款的 GUCCI 裙子。于是我通过名品店订了一条同款的。

当然她是买的，我是跟名品店商量好租的，这条裙子要六位数，我买不起。即便是租金，也花了我一个月的工资，再加上相配的高跟鞋和手包。唉，我也是拼了。

同样的衣服穿在不同人的身上便有了不同的效果，也会让人不自觉地比较。

她身段偏丰腴，这件裹身裙穿在身上显得艳丽妖娆。

我长期跑步健身，相比之下，这条裙子穿在我身上更显出玲珑的身段，纤腰不盈一握。

再者她将头发梳成花苞发髻，戴着钻石发卡，同款的项链，耳环，手链一样不少，确实光彩照人，但也显得刻意。

我浑身上下没有一样首饰，乌发红唇，更衬得肌肤胜雪，美得大方自然，活力四射。

谢心妮跟靳烨磊低声说了几句，然后就离开宴会厅去了休息室。

如果我猜的不错，她是去换衣服了。她这样的千金小姐参加宴会通常都会准备不止一身礼服。

我来到自助餐台取了一些水果。靳烨磊踱步到我身旁，也拿了几片凤梨，「刚才真的很抱歉。」

我扭头看向他，笑得灿烂，「比起被陌生男人搂了一下，更让我尴尬的是撞衫。」我歪歪头，调皮地冲他眨了眨眼，「是不是觉得女人很麻烦很矫情？」

他笑了起来，这份笑容在他年轻英俊的脸上显得纯真和煦。

「而且这件事真的不怪你。是我刻意走过去想接近你的。」我一边吃水果一边向他道。

他涨红了脸，嗫嚅着像一个不知所措的大男孩。

「喂，你不要想歪。」我佯装害羞地嗔怪他，「我是风投公司的投资顾问，听说你们集团有个投资项目，想借机跟你聊聊。」

「哦，这样啊！」他舒了一口气，「不过，这个项目我们公司已经决定交给立新集团下的兆晟投资公司做评估了。」

「巧了，我就是立新集团下兆晟投资公司的。怎么样？有兴趣聊聊公事吗？就当提前对接了。」我挑了挑眉毛，几分得意的小神情又引来他的笑意。

「好的，明天上午，在我的办公室，我随时恭候。」他神色诚挚。

谢心妮换了一身粉色的裙子从休息室走出来，我还不愿过早地与她交手。

此番我的目的既已达成，便不再恋战，只向靳烨磊道：「明日不见不散。」

离开前我取过餐台上的一杯红酒递给靳烨磊，「法国 Mouton Rothschild 酒庄出产的波尔多葡萄酒。这个酒庄出产的葡萄酒虽然盛名在外，却缺乏稳定性，好的时候给人以惊喜，不好的

时候又很平庸。而且我个人不太喜欢酒里那种特有的咖啡香味，不过配上凤梨，应该能有几分惊喜。」

靳烨磊接过酒杯，怔了片刻后在我身后问，「还未请教你的姓名。」

我冲他挥了挥手，「明天再告诉你。」

走出宴会厅时，我感觉到有一道灼人的视线一直跟随着我。

我扭头看去，正是带我进来的那个男人。

他见我看他，冲我举了举手里的高脚杯，嘴角噙着笑意，仿佛刚看了一出好戏。

我笑了笑，也向他举了举酒杯，然后将酒杯随手放在侍者的托盘里，径直离开了宴会厅。

7

第一战告捷，接下来便容易了很多。我说过有些天赋是与生俱来的。在察言观色，洞察人心这方面，我自幼便深谙其道。

如今成年，将这一技能用在勾引男人身上，更是得心应手。

引起一个男人的兴趣无他，只需记住三点，其一，投其所好；其二，制造惊喜；其三，勾起他的保护欲。

第二天去星耀，我穿了一身简洁合体的职业装，化了淡妆，清爽又干练，与前一日肆意飞扬的模样判若两人。

靳烨磊的助理引我到他的办公室，他已经在等我了。

星耀集团准备在本地开发一个新能源项目。

从前期的市场前景，同类产品对比，项目可实施性，到具体的项目启动，投入资金周期，市场开发模式……我因为做了充足的功课，所以能够针对项目侃侃而谈，提出很多自己的见解。

靳烨磊频频点头，我们两个这一聊就是整整三个小时。

「天，时间过得真快，已经是中午十二点了。」靳烨磊从沙发上站起来，「一起用个工作餐吧。」

「不了。」我保持着得体的微笑，「我还得赶回公司，跟同事们沟通一下项目情况，争取尽早把可行性分析报告交给您。」

「把这个新能源项目交给兆晟是星耀最正确的选择。」他诚心实意道。

我在心中冷笑，废话，不交给你未来老丈人的投资公司交给谁？面上却笑得甜美，「这话我会转告给我的经理，就当是客户对我工作态度和能力的变相夸奖。」

他笑着给我倒了一杯葡萄酒，「是实打实的夸奖。那就提前庆祝一下我们未来愉快的合作吧。」

我轻轻摇晃着高脚杯，然后轻啜了一口，让葡萄酒在口腔中充分融合，随即惊喜道：「Haut-Brion」

他有些惊讶，「这款比较小众，国内知道的人不多。即便喝过也只知道它的中文译名是侯伯王。」

「Haut-Brion 中文译名原本叫红颜容，销售商大概觉得这个名字不够大气，才改叫侯伯王。我倒是更喜欢它以前的译名，侯伯王带着土豪气，反而破坏了这款葡萄酒细腻温婉的感觉。」我又喝下一口细细品味了一番，由衷赞叹道：「单就品质与口感而言，Haut-Brion 可以说是无以伦比，单宁细腻，回味悠长，带着清新的果香。」

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我从半年前就开始搜集靳烨磊的资料，对这个人可以说了如指掌。

从他儿时上的是哪所幼儿园，到他出国就读的常春藤大学，从他的性格人品到兴趣爱好，无一不做足功课。

单说就因为知道他喜欢红酒，我便研究了欧洲的各大酒庄，看遍了知名品酒师的品鉴分享。一个只买得起超市几十元一瓶红酒的人，愣是通过网络搜索，在靳烨磊面前把自己包装成一个红酒大师。

他还喜欢帆船，喜欢高尔夫，喜欢 Smooth Jazz……天知道为了了解他这些爱好，我这个连国门都没出过的土著，工资要计算着花才能撑到月底的社畜，查了多少资料，熬了多少个通宵。

不过，这些付出是必要的，很快靳烨磊就会发现，他喜欢的我也都喜欢，他了解的我也能说出个一二三。常常是他刚一张嘴，我就能接出下半句。

投其所好只是第一步。了解一个男人的爱好不难，只要你肯用心聆听，大多数的男人很愿意夸夸其谈，像孔雀开屏一样恨不得把自己的长处都抖落出来。

你再适当地逢迎几句，「哇，你好厉害。」「你知识真渊博。」「原来是这样的，我以前都不知道哦。」保证男人在你面前跟打了鸡血一样。

难的是把自己打造成他中意的那一款。

都说男人花心，牡丹也爱，玫瑰也采。其实玩的时候当然恨不得百花齐放，但能让一个男人真正动心的永远都只会是同一个类型的女孩。

生活中也不难看到，一个男人不管换了几个女朋友，可能都是同一款的。他前脚抱怨前女友粘人没主见，后脚再领个新女友回来，还是个粘人没主见的。

正所谓宛宛类卿。这是由一个人的感知衍生出来的吸引和情有独钟，很难改变。

几次接触下来，我就知道能够吸引靳烨磊的不是谢心妮那样的傲娇公主，也不是什么清新小白花。他喜欢有头脑的独立女性，最好在他面前再不时流露出一丝娇憨的风情。

这个人设我拿捏起来还是游刃有余的。我本来还担心他喜欢傻白甜来着，那个可太违逆我本性了，演起来会很辛苦。

还没等到项目正式立案，他看向我的目光已然炙热胶着。也许他自己都没有意识到，作为星耀的太子爷，他在这个项目上已经投入了过多的关注和精力，只为了多与我接触。

8

第二步，制造惊喜。既然了解了他的喜好，想要制造惊喜太简单了，不过是花些心思和时间。

一个精心烘烤的栗子蛋糕，一张爵士演奏会的门票，一道突然出现在天际的彩虹，一段雨中同撑一把伞的漫步……

我编织了一个温柔的陷阱，诱他步步深入，等他意识到自己的沦陷时已经在我的陷阱中弥足深陷。

他开始彷徨，开始痛苦，开始有意地回避我。

跟进投资项目的换成了他公司的业务经理，他用其他工作疯狂地填满自己。

猎物已然入局，我这个猎手并不着急收网。

我将靳烨磊抛到脑后，将身心都投入到工作中。我不得不加紧部署了，靳烨磊无意中向我透露，谢心妮很快也要进立新，逐步熟悉立新的业务。我要赶在她之前接触到立新的核心产业。

几个大项目的成功，加上刘桐的鼎力支持，我在兆晟风头无二。回总公司做季度总结报告时，刘桐自然而然地带上了我，并让我主讲。

当我出现在立新集团的会议室，我爸看到我都傻眼了，尴尬的一比，生怕我会冲上去认爹。

我走到演示台上做了兆晟季度汇报，陈述有理有据，台风落落大方，还不时讲几个幽默的小段子活跃气氛。

等我下台时，已经有人向刘桐打听我了，「这是你们公司新来的？怎么以前没见过。」

「我是王心妍。」我冲那人伸出手，「到兆晟还不满一年。」

「年轻有为。」那人大大赞赏，「现在的小姑娘可真优秀。」

一个述职会让我在立新刷个脸熟，再去立新办事刚进办公楼，就有人将我拦住，「是王小姐吧！」

我回头一看，正是上次向刘桐打听我的那个开发部经理方同斌。

上次工作会上我便发现，他看我的眼神中有难掩的欣赏。

方同斌热情地招呼我跟他进去，一路向我介绍公司的各个部门。

我用崇拜的目光看着他，腼腆地笑着，好像初入社会的女孩拜倒在他成熟的男性魅力之下，让他越发地兴致高昂。

所以说女人要是想往上爬，还是有捷径可以走的，只是看你能不能过得去自己心里那一关，愿不愿意低这个头。

对我来说，这个梯子不蹬白不蹬。

几次意外碰面后，方同斌开始在言语上大胆地撩拨，「妍妍，怎么每次都能看到你，是不是咱们俩有缘分。」

我忍住心中的厌恶，还要做出懵懂天真的样子，「我倒觉得是我诚心所致，让我多些机会向您请教。」

「来立新开发部做我的助理吧。」他向我抛出橄榄枝。

我摇头，半真半假道：「您逗我呢，我在兆晟已经可以独挡一面了，怎么只配做您的助理吗？」

他哈哈大笑，「小丫头心气儿还挺高。」

对这种自以为是的中年男人，不远不近地吊着就好，上赶着的不是买卖。

后来他还是按捺不住了，找个由头辞退了开发部的副经理，扭头去找我爸要求将我调过去。

我爸一开始并不同意，他还是忌讳我私生女的身份，怕杜岚发现，怕对他的声誉有影响。

我再次在他面前上演了苦情戏，「爸爸，难道我这辈子都不能见光吗？我和妮妮姐姐，和轩轩一样都是您的孩子，您给我一个跟在您身边的机会好不好？我只想向您证明我足够努力，足够优秀，配做您的女儿。」

轩轩，原谅姐姐吧，又把你拎出来作为攻向那个男人的武器。

我知道我爸对轩轩有遗憾，也有愧疚。比起对我，他还是看重轩轩这个唯一的儿子的。

我爸长叹一声，让我以借调的身份到立新开发部。

9

方同斌虽然人品不怎么样，但能力确实一流，我跟着他倒真是学到不少东西。只是要时刻提防他，他总是喜欢借着工作搞些小暧昧，以为年轻女孩都会吃他这一套。

方同斌对我越发志在必得，充满了征服欲。说我像滑不留手的鱼，我假装听不懂，将装傻贯彻到底。

中年男人油腻起来，真好比耗子掉进了油罐里，从里到外都腻歪透了。

半年后谢心妮拿到了国外一所大学的硕士学位，到立新报到了。

那所大学的名字我都没听说过，上网查了方知是所野鸡大学，就这谢心妮还是晚了一年才毕业的。

我爸让谢心妮挂副总经理的头衔，着意锻炼她做接班人。

谢心妮没有工作经验，每天上班不是耀武扬威地代表公司会见合作伙伴，就是给大家开会，指责各部门经理尸位素餐。

大家都知道她是总裁的女儿，谁敢跟她较真儿？每天都跟伺候公主一样捧着她们。

这让她自我感觉良好，真觉得自己是创业奇才，只要她出马就无往不利。

半年的时间我对立新的业务和运作模式已然熟悉，在我的刻意笼络下公司各部门也都有了我的人脉。如今冷眼看着谢心妮这个职场小白，想给她挖坑也是分分钟的事儿。

再次见到靳烨磊是他来送谢心妮上班。他们进门，我出门，四目相对，靳烨磊一下子愣住了，目光中情绪复杂，有惊喜，有抑制。

谢心妮嫌我挡住了路，不耐烦地挥手让我靠边站，「你是新来的吗？这么不懂规矩。」

我恭恭敬敬地弯腰低头，「谢总早。」

可笑吧，人家刚来没几天，就是谢总了。

靳烨磊垂下了眼帘。

等谢心妮趾高气扬地进了公司大楼，他才从后面追上我，「我去兆晟找过你，他们说你调到立新了。」

我不理他，继续往前走。

他双手插在裤兜里，垂头跟在我身后，「对不起，我知道我当时不该丢下那个项目，我只是……」

我猛地停住回身，他差点儿撞到我的身上，「心妍……」他叫我的名字，欲言又止。

「别叫我。」我抹了一把适时涌出的眼泪，神情痛楚又倔强，「你们这些有钱有势的大老板，逗弄我一个小职员很好玩吗？」

他一下子慌了，「我没有……」

「没有？」我上前一步逼问，鼻尖都快碰到他的鼻尖了，「为什么不告诉我你是谢心妮的未婚夫？为什么不拒绝我的音乐会门票？为什么接受我的栗子蛋糕还一副惊喜的模样？每天跟我谈红酒，谈音乐，谈理想……告诉我，你那时心里是怎么想的？你知道当我从同事那里知道你是我们总裁的乘龙快婿时是什么样的心情吗？我放弃了兆晟的职务，调到总公司，就是为了躲开星耀，躲开你。为什么你还要阴魂不散地出现在我面前？我求求你，放过我吧！」

我说完转身离开，只留下他在原地发呆，一副失魂落魄的可怜相。

现在我能确定他心之所属，但是仅靠这份喜欢，还不足以让他悔婚。他们这种集团继承人，联姻是必然的。

此刻，站在公司大门口的谢心妮目睹了这一切。

很好，我就是看到她出来，才狠心掐了自己大腿一把，逼出了眼泪。

我知道今天谢心妮要去开发部视察，特意在办公桌上放了一个相框，照片里的我身穿一年前参加星耀酒会时穿的那件酒红色的 GUCCI 裹身裙，抚着微卷的发梢，笑得妩媚灿烂。

我相信谢心妮即便不记得我，也会记得这条当时跟她撞衫的裙子。

10

谢心妮跟靳烨磊是怎么撒泼发疯的我不知道，也懒得管。在公司里她开始处处针对我，各种刁难。

可偏偏她还舍不得解雇我。眼不见心不烦固然省心，但对谢心妮来说，把我留在身边时刻拿捏才能解恨。更何况她怕我脱离了她的视线再去勾引靳烨磊，还不如时刻盯着我，敲打我，让我不敢轻举妄动。

在谢心妮的明嘲暗讽下，公司里的人都知道我是狐狸精。一路靠男人上位，早前在兆晟是刘桐，如今是方同斌。

唉，老话怎么说的来着，会叫的狗不咬，咬人的狗不叫。

谢心妮也就是命好，生在富贵人家，进了公司就是未来接班人。不然以她的心智，进立新做个小职员都不够格。

名声不名声的我不在意，工作中处处掣肘，须谨小慎微我也忍了。就是被她这么一闹，方同斌更肆无忌惮了，看我的眼神越发不加掩饰。

男人就是这样，没人咬过的馒头还会觉得珍惜，愿意付出时间和精力。但是如今他认为我是刘桐啃过一口的，便没了那份顾忌，觉得反正别人啃过了，我再啃一口怎么不行？

行吧，我忍了他半年了，也是时候收拾他了。还能顺便再推靳烨磊一把。

公司有个发布会，发布会后是与合作方的宴会。这是谢心妮第一次参加立新的重大宴会，所以一早铆足了劲儿要艳压全场。

上次我查她的那条 GUCCI 裙子还要费尽心思去查官方记录。如今同在一家公司，通过内网黑进谢心妮的电脑查看她的购物信息简直不要太容易。

这次她是下了血本的，定制了一条 DIOR 的雪蓝一字肩礼服裙，微闪的面料仿佛阳光下的雪山晶莹发光。

我看到价格倒吸了一口凉气，即便我现在薪金不低，也绝对买不起。而且因为是定制款，我也不可能再去找名品店租。

我 Copy 下样子，从网上找了一家国内的高端礼服定制公司，不求一模一样，但求八九分相似。

发布会是我的主场，作为筹备人和现场宣讲，我穿了一身得体的白色职业装，显得稳重干练。

发布会圆满成功，所有人都向我祝贺。

靳烨磊也来了，他的目光仿佛黏在我身上一样，就没有离开过我，完全无视了身边气得脸色铁青的谢心妮。

晚上宴会开始，谢心妮一身雪蓝长裙果真惊艳全场，一整套的蓝宝石饰品，更显得贵气十足。

我换上款式差不多的裙子，不得不说国内的服装制作不比大牌差多少，不是专业人士几乎是看不出太大差别的。

比贵我是比不过谢心妮，我放下长发，只在一侧耳朵上戴了一只钻石耳坠，长长的流苏扫到雪白的肩膀上。

当我走进宴会厅，全场都安静了。

那一刻谢心妮脸上的神情真是好看，七窍生烟都不足以形容。却偏偏还要维持着人前的仪态，忍得别提有多辛苦了。

错身之际，她恶狠狠向我道：「你怎么这么贱？上次我还以为是意外撞衫，现在知道了你就是故意的。你跟你身上这条裙子一样是山寨货。赶紧去脱了，别在这儿恶心人。」

我勾了勾唇角，以近乎耳语的声音在她耳边道：「我要是不呢？」

她没想到我会这样顶撞她，愣了一下后，愤怒冲破了她努力维持的涵养，伸手扯住我的裙子，「那你就给我滚出去！」

「刺啦」一声清脆的布帛撕碎之声，我的裙子从肩膀处滑落下来，露出了里面的白色真丝打底。

我惊呼一声，伸手捂住胸口。

11

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向我们。

本来就在近处的靳烨磊迅速脱下自己的西装上前将我包裹住，转头怒向谢心妮，「你疯了！」

谢心妮失去理智地回怼靳烨磊，「你才疯了，你干嘛向着这个不要脸的女人？」

我裹紧身上的西装，深吸一口气才面带微笑地向周围人道：「不好意思，我的礼服出了点儿小意外，请容我告退去换一件衣服。」

休息室里我一早备下了一件大方简洁的浅灰色礼服。换好后，我却没有着急回到宴会厅，而是调整好面部表情坐在沙发上，手里拿着靳烨磊的西装。

不一会儿靳烨磊敲门走进来，神情尴尬，「你没事儿吧？刚才……」

「没事儿。」我打断他，故意吸了吸鼻子，将西装递给他，「谢谢，还给你。」

「心妮她也不是故意的，你也知道她的脾气，她就是不喜欢别人跟她穿一样的衣服。」他干巴巴地解释着。

「我知道的。」我努力笑了笑，压下声音中的哽咽，甚至还歪歪头，调皮地冲他眨了眨眼，「是不是觉得女人很麻烦很矫情？」

同样的场景，同样的对话，就像我们初见那样。

靳烨磊怔了一下，忽然一把将我抱进怀里。

我慢慢地将头靠在他的肩膀上，在他看不到的地方，绽放出一抹得意的微笑。

一声凄厉的尖叫响在耳畔，下一秒，我被谢心妮拽着胳膊从靳烨磊的怀里拖出来。「啪」地一声脆响，一记耳光扇在我的脸上，我的脸颊迅速红肿起来。

成串的咒骂从谢心妮的嘴里倾泻而出，她用力地哭喊着，「不要脸的狐狸精，下贱胚子……」

靳烨磊脸色惨白，他又不可能去打女人，只能推开谢心妮，拥着我的肩膀道：「我们走。」

第三步完成，我已经成功地激起了他的保护欲。让他有了撕毁婚约的念头。

谢心妮嚎啕大哭，泪水弄花了脸上精心画好的妆容。

我走过她的身边，在她的哭声里只觉得痛快。

哭吧，大声哭吧，这是你们欠我弟弟的。

我还有一份大礼送给她。

刚才在宴会上方同斌举着酒杯走到我跟前，在酒精的作用下肆无忌惮地盯着我的胸口，「今晚你简直是光彩照人，单独聊几句怎么样？」

「这里人太多。」我佯装嗔怪，向他耳语道：「二十分钟后到休息室找我，我在那里等你。」

我举起香槟敬他，他被我撩得口干舌燥，举起高脚杯一饮而尽。

现在算算时间，方同斌应该去休息室了。休息室灯光昏暗，半醉的他恐怕一时分不清休息室里的人是我还是谢心妮，毕竟我们穿着同样的雪蓝长裙。

果不其然，就在我和靳烨磊回到宴会不久，休息室那边传来女人的尖叫声。

众人不明所以，面面相觑后都一窝蜂地涌到休息室外一探究竟。

靳烨磊也听出声音不对，丢下我跑了过去。

12

不一会儿靳烨磊抱着衣衫不整，惊魂未定的谢心妮从休息室出来。

保安上前制住了一头雾水，尴尬到不知所措的方同斌。

谢心妮不停尖叫着，「报警，报警，他非礼我！」

我举起酒杯喝了一口香槟，闭目回味，嗯，味道不错。

这算是一箭三雕吧，除去了方同斌，恶心了谢心妮，还把靳烨磊从散粉儿变成我的死忠粉儿。

一声嗤笑在旁边响起。我循声看去，一个瘦高的男人靠在桌子前，双臂抱在胸前，双脚慵懒地交叉着。

「你之前的那条裙子也太不结实了，谢心妮没使劲呢就掉了下来。你竟然在礼服里面穿了那么严实的打底，是事先就料到会走光吗？」他慢悠悠地说道：「还有，你能跟我解释一下方才在宴会上为什么方同斌跟你说完话之后就两眼冒光，跟打了鸡血一样吗？」

我戒备地上下打量他。这个男人浑身上下充满了危险又迷人的气息。

「不记得我了？」他向我挑了挑好看的眉目，「一年前的星耀酒会，你可是挽着我的胳膊才进去的。」

我冲他笑了笑，露出雪白的牙齿，「阁下这么出众的人物自然让人过目难忘。上次的事儿我还没有向您道谢呢，也没来得及请教阁下大名。」

「谢就不必了。」他歪着头，伸手做了一个拒绝的动作，优雅又魅惑，「我叫靳绪言」

靳绪言？我在脑海中疯狂地搜寻他的信息，这个名字我肯定在哪里看到过。

对了，靳绪言，靳烨磊的小叔叔，只比他大五岁。但我记得靳烨磊的资料里说他这个小叔叔一直管理星耀在海外的业务，一年中大半时间都在国外。靳绪言站直了，大长腿一迈向我走来。

我感到一种压迫感，硬撑着才没有后退。

他来到我面前，身高比我高出足有一头，可以说是俯视着我，「如果按照辈分来说，你应该叫我一声叔叔。」

「叔叔？」我冷笑，「你比我大不了几岁吧，这么喜欢充人长辈吗？」

「我虽然岁数不大，但辈分在那儿摆着呢。」他笑意盈盈地向我解释，「你叫谢心妍吧，谢心妮同父异母的妹妹。谢心妮和我们家烨磊有婚约，见了面要叫我一声叔叔的。你说你该不该叫我叔叔？」

我听到他说出我的名字时就脸色大变。

他收了笑意继续逼近我，「半年前，烨磊跟我说他迷恋上了一个姑娘，苦恼不已。我一问才知道就是在星耀酒会上遇到的你。你知道你当时给我留下了什么印象吗？像一只张牙舞爪，又把自己伪装成小绵羊的小狐狸，跟烨磊口中的你大相径庭。我就找人查了查你。」

我盯着他的眼睛，紧张地咽了咽口水。

「我没把你的真实身份告诉烨磊。其一是想他伤心失望，其二是你这半年还算老实，没有再找他。」

他声音温柔，说出话却让我不寒而栗，「这次我姑且放过你，是因为你还算没坏到底，没给谢心妮造成实质性的伤害。不过我警告你，你们家的破烂事儿不要牵扯到烨磊头上。」

他伸出手，真的像长辈对小辈那样拍拍我的头顶，「要乖哦，离他远点儿，别逼我出手。」

说完他便走了，留下我在原地，忽然地打了一个冷战。

这真是走夜路碰到鬼了！

13

方同斌被立新辞退了。谢心妮觉得丢脸，好多天没来公司。

我代理开发部的经理之职，虽然薪水没涨，但实权在握。

我爸也看到了我的能力，跟我聊天的次数越来越多，公司的重大决意有时也会问问我的意见。

这些日子里我跟我爸身边也参与了几个大项目，努力把自己变成一个不会被公司一脚踢开的人。至少让我爸在把我轰出去之前要想一想我的价值，评估一下我倒戈到竞争公司后给立新带来的恶劣影响。

我知道留给我的时间不多了。靳绪言都能查到我的身份，对杜岚来说更是手到擒来。只要谢心妮回家跟她妈哭诉，杜岚稍微动动脑子，都不用找私家侦探，就能猜透我的身份。

果真，杜岚很快就找到我，把我叫到会议室里，一句废话都没有，直接告诉我我被解雇了，让我立刻滚。

「凭什么？」我微笑着看着面前这个女人。五十来岁的年纪，却保养得很好，让我不禁想到住在肮脏的小公寓里，蓬头垢面

地打麻将的我妈。

「你那点上不得台面的心思，我再清楚不过了。」她神情轻蔑，「让你自己滚是给你个台阶下，若是我从业务或者资金上挑出你的失职来，让你吃牢饭都有可能。」

这算是赤裸裸的威胁了。可我早就防着这一手，因为是代理之职，所以所有业务和资金往来我都不会去签字，经我手的每一笔交易我都会到财务部去报备，做到让人抓不到把柄。想在这方面黑我，除非诬陷造假。

「你要做局，也需要时间吧。」我从公文夹里拿出一沓文件，「你那宝贝闺女的渎职证据可是实打实现成的。」

杜岚开始还没在意，接过来随手翻看，面色却越来越凝重，看到最后咬牙切齿道：「你好卑鄙。」

「卑鄙？」我笑了，「谈不上，为了自保罢了。要怪也只能怪谢心妮太蠢。一个养尊处优的富二代，什么都不懂，还非要在公司里指手画脚，处处逞能，自己捅了多大的娄子都不知道。这上面的证据虽说还够不上犯罪，但一旦透露出去，不但对立新会造成负面影响，谢心妮也休想在业内再混下去了。」

文件中包括了谢心妮跟开发商和部分官员的交往记录，甚至包括了金钱上的往来。她进公司后最大的作用就是狐假虎威，以太子女的身份四处招摇。不管什么场合的花销大笔一挥就签字，公司财务慑于她的身份不敢不批。

我要做的不过是买通她身边的助理，将她的动态随时告诉我，再让对家给她挖几个坑，她就这样乖乖地跳进来了。

杜岚阴沉着脸，三下两下撕碎了手里的文件。

我放松地靠进椅子上，「没关系，这只是影印件。与其想着销毁这些证据。你不如猜猜我手里还有什么，够不够把谢心妮送进局子的。」

杜岚努力恢复冷静，她深深地看了我一眼，「你到底要什么？」

「我要……」我歪头想了想，「要本该就属于我的一切，身份，地位，财富，我爸爸的企业。谢心妮有的，我也一样都不能少。哦，我差点儿忘了，我还要谢心妮的未婚夫。」

杜岚气得脸都扭曲了，咬牙切齿道：「我还真是低估你这个野种了，跟你那不要脸做小三的妈一脉相承。」

14

谢家很看重谢心妮和靳烨磊的婚姻。随着我对立新集团的深入了解，我发现立新现在的运转有很大的问题。表面光鲜，实则已是个空壳子。很多传统业务都已萎缩，新兴业务发展没有及时跟上，出现断档。公司的运作模式也偏老旧，很容易被市场淘汰。所以谢家急需靳氏的支持。

不久，传来了靳烨磊要悔婚的消息，据说靳烨磊已经找谢心妮提出分手，只是双方的家长还没有发话。

发布会后的庆功宴上，靳烨磊当着谢心妮的面维护我是大家有目共睹的。于是公司里谣言四起，都说是我横刀夺爱，勾引了谢心妮的未婚夫。

我爸找到我，表情严肃，「说说吧，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我直白道：「跟大家传的差别不大。」

我爸愕然地看着我，「靳烨磊是你姐姐的未婚夫，你知道你这么做会给立新带来什么影响吗？」

「靳烨磊是立新集团的驸马爷。」我更正我爸，「至于他娶的是谢心妮，还是我谢心妍，对立新有区别吗？」

我爸一时怔住了，仿佛不认识我一般看着我。

我继续游说他，「爸爸，经过这段时间相信您也能看出来，我和谢心妮谁更适合辅佐您，让立新在市场上立于不败之地。我知道您是觉得谢心妮更正统，您也顾忌杜岚的想法。但您已经不是当初靠着杜家起家的那时的您了。她们家是给了您一个机会，但是这么多年您凭着自己的才智和努力将立新发展成现在这样，跟她们杜家还有什么关系？」

我太知道我爸最忌讳的是怎么了，他在杜岚面前一直不硬气，就是因为他当初是靠杜家的资助才创建了立新。

以我对我爸的了解，他越在意当初杜家的提携，越会觉得在杜家人面前抬不起头来，越会将这份自卑演化成愤恨。面对杜岚的跋扈，他表面不敢违背，心里指不定多厌恶呢。

更何况，他要是个知恩图报的人，也就不会有我妈和我了。

如今我的这番话说进了他的心窝里。他坐在椅子上，腰杆都不自觉地挺直了几分。

「你是比心妮能干，可是你的身份毕竟……」我爸还是担心他的名誉。

「私生女怎么了？」我继续给他洗脑，「人家赌王还有四房老婆，十好几个孩子呢。如今执掌大权的是二房的子女，谁敢轻视？」

第二天，我爸召开了董事会，任命我为立新的副总经理，也就是之前谢心妮的职务。董事会上我爸介绍我的时候，用的是谢心妍这个名字。

一石激起千层浪，我是谢海明私生女的身份全公司都知道了。众人看我的目光不再跟以前一样，毕恭毕敬地称我为谢副总，更有人为了显得亲热叫我小谢总。

我爸让我抓紧时间拿下靳烨磊。我应承着，却没有再见他。

他没有做错什么，没有对不起我，我为了一己私利玩弄人家感情已然不对。如今我目的达到，也懒得再跟他玩恋爱游戏。

再者，那日庆功宴上靳绪言的警告一直萦绕在我耳边，我的直觉告诉我那是一个我惹不起的人。

我没去找靳烨磊，他倒来找我了。他瘦了很多，简单的白衬衫牛仔裤，看上去像个乖乖的学生。

说实话他不是我喜欢的类型。他太干净，从小到大顺风顺水，我觉得我这样的黑心莲跟他就像是两个世界里的人。

但是看到他小心翼翼地口袋里掏出两张音乐会的门票，满怀期待地递到我的面前时，我还是狠狠地破防了。

「其实，我并不喜欢爵士乐。」我没有伸手接他的门票。

他的目光瞬间黯然，眼里的小星星都消失了。

「不过，你要是愿意陪我的话，我们去看电影吧。」我伸手握住了他的手。

我开始真正用心地和靳烨磊交往，用心地谈一场恋爱。

我将我之前做功课的笔记本交给他。上面密密麻麻地记载了我对他的研究，他的兴趣爱好，红酒品鉴，高尔夫规则，爵士乐的起源和领军人物……

他翻看着笔记本，越看越震惊。

我知道这样做很不聪明，但是在我的眼里，真诚与诚实是爱情的基石。

我愿意把毫不掩饰的自己放在他的面前，一个自幼长在市井的普通女孩，没出过国，没玩过帆船，不会喝红酒，听爵士就昏

昏欲睡。甚至我有不堪的出身，我野心勃勃，工于心计，我不善良，可以为了达到目的而不择手段。

我希望他能够喜欢真实的我，而不是那个被扮演出来的一心欺骗他的我。

放下包袱的恋爱是快乐的。靳烨磊是个温柔又体贴的男友。在我的人生中，从来没有像这样被珍视，被温柔地对待过。

下午我在帝豪酒店有一个酒会要参加，跟烨磊约定晚上我陪他去听音乐会，然后他陪我去吃马路杀。

我在电话里向他道，「晚上都别开车了，我带了一瓶不错的红酒，吃饭的时候可以共饮一杯。」

他声音中带着笑意，「波尔多配路边烤串吗？」

「混搭才完美哦！」我笑着说道。

我们仍在磨合，但至少真诚。

酒会很无聊，正准备开溜，维盛公司的财务总监 Linda 举着酒杯向我走过来。我们两个打过几次交道，便寒暄了两句。

期间她推荐我尝了宴会上准备的西点，确实美味可口。

跟主办方告退后，我走出帝豪。星耀集团大厦离这里很近，走路过去不过十来分钟。所以我一早便让司机开车回去了，自己拎着红酒匣子走向星耀。

刚走没几步，便觉得头晕目眩。开始我还以为是因为在宴会上喝了两杯香槟，可是渐渐地眼前一片模糊，连路都看不清了。

我觉出不对劲，费力地从书包里掏出手机想打电话给烨磊，却已然看不清楚屏幕，手也哆嗦着无法按键。

身子越发地软，随时都会晕倒一样。我撑着路边的树干，大口大口地喘着气。

旁边走过两个男人，其中一个上前扶住我，「萍萍，你没事儿吧，哪里不舒服？」

我想问谁是萍萍，却哆嗦着说不出话来。

「走走走，我们送你回家。」那两个人一边一个架起我，向不远处的面包车走去，嘴里还叨唠着，「让你别喝那么多酒，你偏不听，喝醉了还不是自己难受！」

我混沌的大脑中警铃大作。我伸出虚弱的手，抓住了一个路过的中年大叔，哑着嗓子小声求救，「报警，我不认识他们。」

可那大叔根本没听清我在说什么。

架着我的男人跟大叔赔笑，「我女朋友，喝醉了。」

大叔了然地点点头，绕过我走开了。

周围过往的行人该干什么干什么，没有人意识到一起绑架正发生在他们眼前。

眼见面包车离我越来越近，我心中漫过一丝绝望，我知道只要上车我就完了。

我的视线一片模糊，只能大概看出路边站着一个人，目测很是高大健壮，手里拿着手机正在打电话。

我拼尽浑身最后一点力气，挣脱了两个钳制我的人，向那人扑了过去，踉跄着抓住了他的衣襟。

企图绑架我的人追过来，「不好意思，我女朋友喝多了。」

此刻我知道我说什么都没用，于是一把抓过那人的手机，狠狠地摔在地上。

那人目瞪口呆地看着地上四分五裂的手机。

我抓着他的胳膊向地上坠去，看到他一把揪住绑架我的男人，「你不是她男朋友吗，赔我手机！」

16

致幻剂的药效时间并不长，十分钟后我清醒过来，与救我的男人并排坐在马路牙子上等候警察的到来。

两个绑架我的人跑了，还真不怪我身边的这个男人，他本来都揪住一个了，结果我抱着他的胳膊死活不撒手，那人借机挣脱了。

身边的男人捧着稀碎的手机唏嘘不已，「其实你没必要摔烂我的手机，我当时正在打电话报警。」

我搓搓手，「我赔，我赔。」

我的目光从他胸口处扫过，他的衬衫扣子也被我扯掉了几粒，露出健硕紧实的胸膛，我赶紧别开眼睛，「连着衣服一起赔。」

我再也没想到救下我的竟然是靳绪言。这里离星耀很近，他刚好路过。

他见两个男人架着我，而我看上去有些神志不清，便掏出手机报警。却不想被我夺过手机摔在了地上。

「你这是着了谁的道儿吗？」他问我，「明面上是一起拐卖妇女的团伙作案，使用的也是他们一贯的作案手法。先给作案目标下点儿致幻剂之类的迷药，再假装是熟人。但刚才那两个人身手矫健，满身肌肉，一看就是练过的，可不是普通的混混。」

我垂头不语，这事儿不用想都知道肯定是杜岚设的局。她的手段一贯如此下作，可又偏偏让人抓不到把柄。

报警不过是走个程序，正如靳绪言所说，刚才那两个人根本不是普通的拐卖团伙。这种人身份隐蔽，做事老道，有很强的反抓捕能力。

也怪我一时大意，在帝豪里吃了 Linda 递给我的糕点，要是我没记错的话，她还是杜岚的远房表妹呢。

见我沉默不语，靳绪言咂着嘴摇摇头，「你们家人一个个的还真是不消停。」

我想起上次他对我的警告，赶忙表忠心，「叔，这次我对烨磊是真心的，没有再骗他。」

靳绪言嘴角抽搐了一下，看向我的目光意味深长。

为了我的幸福，我咬着牙据理力争，「叔，其实您仔细想想，我这个侄媳妇虽然不能让您老满意，但总比谢心妮要强些。我是实打实的 985 研究生学历，不像她在国外野鸡大学混的文凭。我虽然心眼多，但只要不用在害自己人身上不就行了。这商场如战场，你家要是过门个脑袋被驴踢过的傻大姐儿，也撑不起门面啊。」

靳绪言噙了噙牙花子，「这么说，你是铁了心进我们家门了？」

「还没到谈婚论嫁的那一步。」我抠着手指，「我和烨磊还在磨合期，毕竟是成长环境和个性如此不同的两个人。我也不知道我们能走多远，但我相信只要我们一起努力，是可以克服所有困难的。」

我说得口干舌燥，从不远处捡回我的红酒匣子，让靳绪言帮忙用里面的开瓶器把酒打开，对着瓶嘴就灌了一口。

「暴殄天物。」靳绪言一脸嫌弃，「你在我家烨磊面前也是这么豪放吗？」

我摇摇头，用手背抹去唇角的酒渍，「不会。我怕把你大侄子吓跑了。」

远处传来警车的警笛声，烨磊也得到消息赶了过来。

靳绪言看着远远跑来的烨磊，轻声向我道：「我总觉得你们两个其实并不……」他叹了口气，「算了吧，你好好待他，我们家这傻小子是真陷进去了。」

17

我和靳绪言去警局录了口供，警方立了案，也开始调查周围监控录像，寻找罪犯。但我知道，这个哑巴亏我只能吃下了。

这也提醒我，杜岚是个心狠手辣的人，当年她能利用一块杏仁派神不知鬼不觉地除掉我弟弟轩轩，如今就能以同样的肮脏手段除掉我。一次不成功就会有第二次，第三次。

如今我已经在立新站稳脚跟，掌握了立新的核心机密，心底的仇恨盘踞了整整七年，是时候跟她清算了。

自从我回到这座城市，我就一直没有放弃寻找当年在我家做保姆的张姐。我爸说轩轩出事后，杜岚第一时间就辞退了她们。

张姐名叫张春娣，祖籍是河南的一座小县城。

我找私家侦探去她老家查找她的下落，却一无所获。老家已经没有她的亲戚，她仿佛人间蒸发了一般。

我让公司财务部做了一次历年往来款项盘查。因为谢家人的私人理财也都挂在公司财务部，所以就一并查了。

我发现七年前杜岚的账户有一笔三十万的款项支出，收款人是一个临时账户。顺着这个账户往下查，开户人正是张春娣。

有了账户的线索，我让私家侦探顺藤摸瓜，终于查到她的下落。七年前张春娣得了一笔意外之财，改名李桂香，带着唯一的儿子落户到了山西一座小城。

我亲自去了趟山西，找到化名李桂香的张春娣，她却矢口否认自己的身份。

她明白承认了当年的事儿，她就是帮凶，所以任凭我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甚至威逼利诱，她都一口咬定自己就是李桂香，不认识什么杜岚，更不认识我弟弟轩轩。

看来让张春娣主动认罪指认杜岚这条路行不通。

离开山西前，我最后一次见张春娣，她还是那副油盐不进的样子，

我没有再追问当年的事儿，只是看了看她住的那个破屋子，摇了摇头，貌似不经意地撂下一句话，「你还真是守着金饭碗要饭。」

张春娣浑浊的眼睛里精光一闪。

我知道她明白该怎么做了。

几个月后，我看着放在我办公桌上的杜岚账户明细，只能感慨，恶人自有恶人磨啊。

张春娣开始是十万十万地要，到后来她的胃口也越来越大，人的贪欲果真是无止境的。

以我对杜岚的了解，她并不在意这点儿钱，她在意的是张春娣手握着足以致命的把柄。我可以想象，当她觉得事态朝着不可控的方向飞驰时，她会作何选择。

对杜岚，我只待收网。看着猎物惶惶不可终日，真比杀了她还痛快。

但这些我都没有告诉过烨磊。在我眼里，他是干净的，看不得这些腌臢手段。

只是他一直没将我们的恋情告诉他父母。他们家除了靳绪言，没有人知道我们的事，这让我多少有些不舒服。

我安慰自己，烨磊还需要时间，我愿意等他。

18

过了八月十五，就是烨磊的父亲靳墨言的五十二岁寿辰。

寿宴设在了三溪小筑，一处园林式酒店。宾客不多，除了亲戚就是好友。靳绪言也从国外赶了回来。

我爸也带着我出席了。我明白他的意思，眼见我和烨磊谈了这么久的恋爱，却还没个说法，他有些急了。立新急需抱上靳氏

的大腿。

虽然此番见烨磊的父母不是以他女友的身份，而是以合作伙伴女儿的身份去的，但我还是挺激动。

我在席间落落大方又乖巧可人，完美扮演了父母那一辈人眼中最中意的儿媳形象。哄得烨磊爸妈连连夸奖我，他妈妈更是拉着我的手恨不得当场认我做干闺女。

靳绪言在一旁直翻白眼。

相谈正欢之际，烨磊接了一个电话，神情很是古怪。

我走到他身边，小声问：「怎么了？」。

他皱眉道：「电话里有个女人自称是你妈妈，她说她已经到门口了，要来相……相女婿。」

肯定是杜岚搞的鬼，只是我没想到她自己为了张春娣焦头烂额之际，还不忘来恶心我。

靳绪言听到我们这边的动静走过来，问清事由后满不在乎地说道：「来就来呗，毕竟是你妈，借这个机会就等于两家人相见了。」

他能说出这话来，那是因为还没见识过我妈的风采。

我看向烨磊，他眉头紧锁根本没有看我。

我跟他说过我妈的情况，算是提前给他打过预防针，所以能够明白他此刻的顾虑。

「我去拦住她。」我快步走向门口。

可是还没等我出门，我妈的大嗓门已经响彻了整个宴会厅，「哎呦，亲家大寿我都来晚了，该罚该罚。」

然后就见一个移动的粉红色的邮筒从门口扭了进来，她穿着一身粉色的紧身裙，把肥硕的身材箍成一圈一圈的，烫着大波浪的头发，戴着夸张的大耳环，手里还挎着一个铂金包。

众人面面相觑，不知来的是何方神圣。

我爸一下子脸色铁青。

我赶紧迎上去，拖住她的胳膊，尽量淡然道：「我们回去吧。」

我妈一把甩开我的手，「回什么回？老娘是来给亲家公拜寿的，顺便相见相见女婿。」

说着从她的铂金包里掏出一个红包，隔着桌子递给了坐在主位的靳墨言，「这位就是亲家公吧，这气派一看就不是普通人，祝您老福如东海寿比南山，早日抱上大胖孙子。」

靳墨言皱起眉头，神色冷峻地看向靳烨磊。

靳烨磊低下头退后了一步。

靳绪言走上前接过我妈手里的红包，打着圆场道：「那我就替寿星收下了。」

我妈看着靳绪言冒出星星眼，「你就是磊磊吧，小伙子长得真精神。我闺女眼光就是好！初次见面，阿姨的一点儿心意。」说着又从包里又掏出来一个薄薄的红包硬塞给靳绪言，「别跟阿姨客气，收下收下，以后都是一家人了！」

靳绪言苦笑着摸摸鼻子，在众目睽睽下只得接过红包。

我妈最终是被我爸连拖带拽地给弄出去的。

我在众人的目光中走出了宴会厅，自始至终没有回头看靳烨磊一眼。

整整一个星期靳烨磊没有联系我，我也没再找他。成年人的世界，有的时候不需要多说什么。

这一日下班走出公司，没想到靳绪言出现在立新外面。

「有时间坐下说两句话吗？」他问我。

我领他到街拐角的咖啡厅。他点了杯咖啡，只喝了一口就苦着脸放下了，「我从没喝过这么难喝的咖啡。」

我冷眼看着他，「你来找我不是为了抱怨咖啡的吧。」

他将一个厚厚的笔记本放在桌上，「小磊托我把这个还给你。」

这个笔记本正是我在与靳烨磊真正开始交往时给他的，上面记载了我对他做的所有功课。

「小磊这些天一直挺痛苦的，我大哥大嫂也给他施加了很多的压力。」靳绪言说得还挺官方，「我想你也能够明白，生活中光有爱情是不够的。」

「我明白。」我简单明了道：「我这样的出身，这样的家庭，这样的妈，入不了你们家的眼，而他也没有为了我奋战的勇气。」

他没想到我这么坦然，摇头道：「不是你不够好，只是我一早就觉得你们两个不合适。」

我笑了出来，「你不用安慰我，我也不会因为你们家人的拒绝而自我否定。配不上你大侄子的不是我这个人，而是我的家庭和背景。」

那天你大哥寿宴上，我妈那一出把你家人都吓坏了吧。我知道我妈有多奇葩，从我记事起她就泡在牌桌上，不输光身上的钱不会回家。没钱了，就我把轰出家门，让我去找我爸要。她没扔了我，不过是拿我当做一个要挟我爸的工具。

我没有办法选择我的父母，但我也能理解你们家的择媳标准，这样的丈母娘摊谁都会头疼。」

他静静地听着，须臾叹息道：「现在我有点儿觉得是我们家那傻小子配不上你了。」

「配得上配不上都已经不重要了。」我拿起皮包，起身准备离开。

「这个笔记本……」他问。

「帮我扔了吧。」我走出咖啡厅的大门。

心底还是介意的，毕竟爱过，他却连面对面的道别都不肯跟我说。

入秋了，风都是冷的。我不禁裹紧了身上的大衣。正是下班的时间，街道上满是赶着回家的行人，神色匆匆地与我擦肩而过。

我与靳烨磊也像是彼此生命中的过客，曾经相遇，有过交集，但最终还是背道而驰。

其实早在寿宴上我就已经知道我们之间完了。他也许真的爱我，却并没有做好跟我共同面对困难的准备。

19

两个月后我得到消息，靳烨磊和谢心妮要结婚了，因为谢心妮怀孕了。

我用脚指头都能想出来是怎么回事儿。那对母女骂了我妈那么多年，结果手段也没比我妈高明多少。嗯，还是高明一点儿的，至少谢心妮能如愿嫁给靳烨磊。

靳烨磊和谢心妮婚礼如期举行，半个公司的人都去参加婚礼。据说婚宴设在星耀名下的五星级酒店，奢华又隆重。

我坐在办公桌前翻看着私家侦探给我的资料。张春娣已经先后向杜岚索要了上百万的钱款。

资料上的字看着让人头疼，我合上文件，举着一杯咖啡站在落地窗前看外面的城市风景。

脑海中不自觉地回想起那个有着干净笑容的男人在阳光下一遍一遍地说爱我。

说不遗憾是假的，毕竟我们曾经那么近距离地接近幸福。

办公室的门被敲开，靳绪言一身正装走了进来。此刻他本该在婚礼现场，却出现在我的办公室里。

他看着我，深邃的目光让人无处遁行。

我有些不自在，掩饰地问他，「喝咖啡吗？」

他点点头，「你肯定没做过对我的调查，我是个深度咖啡爱好者。」

我倒了一杯咖啡给他。

他接过来喝了一口，一脸的嫌弃，「这是咖啡吗？一股子刷锅水味儿，还是煎过咸鱼的锅。」

我在他面前懒得掩饰，挥挥手道：「凑合吧您，在我这里，咖啡只有加不加糖，加不加奶的区别，不懂得什么口味不口味。」

「怎么你这个当叔叔的不去忙活侄子的婚礼吗？」我问他。

他放下手里的咖啡杯，「烨磊是被谢心妮设局陷害的。」

我忍不住笑了出来，「那又怎样？他要是不认，可以去报警，即便警方不受理女性对男性的强奸，但是也可以告谢心妮对他故意伤害。他没有报警，还接受了谢心妮怀孕的要挟。所以他虽然冤枉，却不无辜。」

靳绪言苦笑，「谢心妍，你非要活得这么通透吗？不给别人留余地，也不给自己留余地。」

「那你要如何？」我直接问他，「替你大侄子出头，拉着我这个前女友去婚礼抢亲吗？省省吧您，即便没有谢心妮这一出，我和你大侄子也不可能破镜重圆，修成正果。」

「我们家养了二十几年的白菜被猪拱了。是你你能咽得下这口气？」靳绪言仰天长叹，「我想收拾那死丫头，我大哥又不让我动手。投鼠忌器，我大哥大嫂还惦记那死丫头肚子里未成形的靳氏子孙呢。我这个当叔叔的就是不甘心啊！」

「不甘心？」我冷哼了一声，「不甘心又如何？从小到大我不甘心的事儿多了。」

一想到婚礼上杜岚和谢心妮志得意满的嘴脸，我就恨得牙痒。我在意的并不是靳烨磊新婚，而是那对母女得偿所愿。

「要不咱们两个给娘家人添点儿堵？」靳绪言忽然凑近我。

我眯起了眼睛，「怎么添堵？」

靳绪言弯着精致的唇角笑了起来，生动又魅惑，「不想体验一把充大辈儿的快乐吗？」

我心领神会，一把挎住了他的胳膊，「荣幸之至。」

20

当我挽着靳绪言出现在婚礼现场时，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看着我们。风头胜过了新郎新娘。

因为去买我身上的礼服，又化妆做造型，我们来晚了，典礼已经完成，新郎新娘去换衣服准备挨桌敬酒。

我们在众人如影随形的目光追随下坐到了新郎这边的主桌。

靳墨言黑着脸看着他的弟弟。而靳绪言熟视无睹，坐下后体贴地帮我布菜。

我强忍着才没有去看娘家人那边的精彩表情，我怕我会笑出声。

新人开始各桌敬酒，先来的就是主桌。

靳烨磊看到我，整个人都僵住了。

谢心妮本来还在喜笑颜开地对着靳烨磊的父母叫爸爸妈妈，一扭头看到我，瞬间失去了表情管理，张大的嘴都能塞下一个鸡蛋了。

靳绪言笑容可掬，「这就是侄媳妇儿，挺好挺好。」然后就一脸期待地等着她叫叔叔。

谢心妮僵着脸叫了一声「叔叔」便扭头要走。

「侄媳妇儿等等，」靳绪言叫住她，「还没认完亲呢。」

众目睽睽之下，谢心妮只能站住。

我稳稳当当地坐在椅子上，慢条斯理地从手包里拿出一个厚厚的红包，捏着红包的一角伸在半空中，似笑非笑地看着谢心妮。

气氛凝固了足有一分钟，我手都举累了。

眼见蒙混不过去，谢心妮无奈地问：「叫什么？」

靳绪言伸手揽过我的肩膀，满脸慈祥，「这傻孩子，叫婶婶啊，你婶婶特意给你准备了一个大红包做改口费，就等你认亲呢。以后咱们就是一家人了。」

一边的靳烨磊尴尬地叫了一声「小叔……」欲言又止。

靳绪言收了笑意，瞥了一眼靳烨磊，「小磊，没你的事，还轮不到你替你媳妇出头。这是我们靳家新媳妇进门认亲的规矩。」

我知道我以这样的身份出现在婚礼上让靳烨磊很难堪。但他选择了放弃我，就没有资格再干涉我的生活。

大喜的日子，新嫁娘不能当着满堂宾客的面翻脸，最终谢心妮还是咬着后槽牙叫了一声「婶婶」。

我满意地「唉」了一声，终于把红包放进她的手里。

婚宴没结束，我和靳绪言就跑了，因为憋笑很辛苦，我们再待下去真的会手舞足蹈地笑出来。

坐进靳绪言的车里，我终于爆发出一串大笑，「你看到没有，刚才我爸和杜岚的脸拉得那么老长，黑得跟锅底似的。竟然还有不长眼的人跟他们说，你们家两个闺女分别嫁给靳家叔侄，这辈分以后怎么论呢？哈哈哈，笑死我了，杜岚都快掀桌子了。」

靳绪言微笑着看着我，「刚才婚宴上光顾着拾乐儿了，没吃饱吧。我知道一家不错的小馆儿，带你去尝尝。」

那家小馆儿的私房菜果真新颖别致，每一道上来都让我恨不得舔盘子。

回来近两年了，我还从没有这样轻松自在地与人相处过。不用伪装自己，不用提防别人，不用去揣摩对方的喜好，就简简单单地做自己。

我喝着店里特制的梅子酒，听着靳绪言给我讲他在国外的见闻，讲他小时候的事，讲他父母四十五岁高龄生下他，把他宠得无法无天。他八岁那年父母去世，是他大哥大嫂把他带大的。他从小跟靳烨磊争宠，可劲儿地欺负这个大侄子。大哥大嫂总是偏向他，呵斥靳烨磊「没大没小，那是你叔叔」……

我听着他的趣事，一边听一边笑，最后笑出了眼泪，哽咽着向他道：「我也有个弟弟，叫轩轩……」

八年了，我从来没有跟别人提起过轩轩，连跟靳烨磊在一起的时候，我也没跟他说起过。

轩轩就像是我心底的一道烙印，一碰就扯心扯肺的疼。

我不知道自己喝了多少酒，也不知道我颠三倒四地跟靳绪言讲了多少轩轩的事。

我只记得最后我歪倒在桌子上，一只手死死地抓着靳绪言的衣袖，一只手虚点着面前的空气，「那些害死他的人……一个一个……我都不会放过……」

21

临近新年的时候，张春娣狮子大张口找杜岚要一千万作为封口费，她不断拿轩轩的死要挟杜岚。杜岚被折磨得失去了耐性，她也看明白贪婪的张春娣永远不会满足，所以她按捺不住地出手了。

杜岚约张春娣单独见面。我提前让私家侦探在张春娣的手机上安装了秘密的监控软件。不但录下了她们的谈话内容，还录下了张春娣喝下杜岚准备好的毒药，垂死时的挣扎。

警察破门而入，当场抓捕了杜岚。张春娣因送救及时保住了一条命。

她出面指证杜岚在八年前指使她做杏仁派骗轩轩吃下。

轩轩只吃了一口就发觉不对劲儿不肯再吃。丧心病狂的杜岚让张春娣按住轩轩，将杏仁派塞进了他的嘴里。

最终的判决下来了，杜岚因一起谋杀和一起谋杀未遂被判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张春娣因协同谋杀被判十年有期徒刑。

这大半年靳绪言也没闲着，他从当初意图绑架我的人手腕上的一处刺青开始追查，竟然揪出了一个由职业罪犯组成的犯罪团伙。于是杜岚的罪名又多了一项。连当初给我下药的杜岚的表妹 Linda 也一同落网。

正义虽然迟到，但好在没有缺席。

经此一事，我爸好像老了十岁。

杜岚入狱了。谢心妮挺着个大肚子整天哭哭啼啼地抱怨靳烨磊根本不在意她，整个靳家都看不起她。

终于在一个雨夜，谢心妮和靳烨磊发生了激烈的争吵，靳烨磊负气离开，谢心妮追出去的时候滚下了台阶。

孩子流产了。靳家给了谢心妮一笔钱作为补偿，然后办理了离婚手续。

我爸没有得到靳家的支持，立新集团日渐衰落，不过是在勉力支撑。

我辞退了立新的职务，几年的经验和人脉积累，我有信心开创自己的事业。

我爸苦苦挽留我，「妍妍，杜岚已经伏法，为她做过的事付出惨重的代价。妮妮也一蹶不振，这个家只有你了。你留下来，立新就是你的。」

我看着面前的这个男人，心中只有鄙夷不屑，「该伏法的是伏法了，但没有受到法律制裁的人就能够躲过良心的谴责吗？」

他浑身一震，整个人都佝偻了下去。是他的软弱和姑息害死了轩轩。他不配做一个父亲。

靳绪言开车在门口等我，我拉开车门坐进副驾驶的位置。透过车窗看着立新大厦，我长长地呼出一口气。终于摆脱了这个地方，从此再无瓜葛。

靳绪言刚刚启动汽车，一个肥胖的身躯便冲过来趴在了汽车前盖上。

靳绪言吓了一跳，一脚刹车将车停住。

我妈王玉艳扑过来，疯狂地拍打着我这边的车窗，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哭诉：「妍妍，妍妍，你不能不管妈妈呀！那些放高利贷的说再不还钱就剁我一只手。」

我摇下车窗，神情冷漠道：「你欠赌债跟我有什么关系？」

我妈眼见卖惨不管用，狠狠地抹了一把鼻涕换上另一副面孔，伸手指着我的鼻子破口大骂：「你就是个白眼狼。老娘生你养你，一点儿福没享到。你信不信我去法院告你，告你遗弃父母，让你这辈子抬不起头来。」

我笑了出来，「我不是每月都给你两千块钱的生活费吗？」

「那点儿钱够干嘛的？吃饭都不够，你当你老娘是臭要饭的呢。」我妈愤愤不平。

「那你去法院告我吧。我现在是失业状态，没有固定资产。按照法律规定，作为子女，我需要每月付给你八百元左右的赡养费。」我在我妈愣神的当口摇上车窗，告诉靳绪言「开车！」

靳绪言发动了汽车，一脚油门车窜了出去，留下我妈还在原地发呆。

「她要是找你要钱，千万别理她。」我嘱咐靳绪言。

靳绪言一手握方向盘，另一只手握住我的手，「你放心，我明白。」

这世上不是所有的人都配做父母。

我很不幸遇到这样的爹妈。如果说恨，我恨他们犹胜过恨杜岚。但就是因为这份无法选择的血缘关系，我不能对他们赶尽杀绝。这是我的悲哀，也是轩轩的悲哀。

我扭头看向旁边的靳绪言，他的侧脸真好看，鼻梁高挺，轮廓分明。

感受到我的目光，他扭头给了我一个温暖的微笑。

我笑着回握住他，与他十指紧扣。

这一刻我与生活和解了。生活曾经带给我很多不幸，但也让我无比幸运地遇到他。

(全文完)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 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